

证券代码: 300651

证券简称: 金陵体育

编号: 2021-001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股东李春荣、李剑峰、李剑刚、施美华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3,373,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4.76%），计划在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协议转让等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 7,724,8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6%。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于 2020 年 9 月 1 日、9 月 2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集中竞价方式减持金陵体育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172.44 万股。占金陵体育总股本 1.34%。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于 2020 年 9 月 3 日、9 月 8 日、9 月 10 日、9 月 11 日、9 月 18 日、9 月 21 日、9 月 22 日、10 月 13 日、11 月 2 日、11 月 3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集中竞价减持金陵体育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151.34 万股。占金陵体育总股本 1.175%。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12 月 3 日、12 月 4 日、12 月 9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集中竞价减持金陵体育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135.79 万股。占金陵体育总股本 1.055%。

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2020年12月11日、2020年12月14日、2020年12月15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集中竞价减持金陵体育无限售流通股股份110.3万股。占金陵体育总股本0.857%。

近日公司收到李春荣、李剑刚、李剑峰、施美华的《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进展告知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2020年12月17日、12月18日、12月21日、12月22日、12月23日、2021年1月11日、1月1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集中竞价减持金陵体育无限售流通股股份72.1704万股。占金陵体育总股本0.561%。本次减持计划完成。李剑刚在本次减持中未发生减持。截止目前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实施完毕。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1日	36.81	6100	0.005
李春荣	大宗交易	2020年9月1日	29.13	700000	0.544
施美华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1日	36.83	13300	0.010
施美华	大宗交易	2020年9月1日	29.13	300000	0.233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2日	36.77	5000	0.004
李剑峰	大宗交易	2020年9月2日	29.29	700000	0.544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3日	36.47	1000	0.001
李剑峰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8日	35.27	5000	0.004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10日	34.43	55000	0.043
李剑峰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10日	34.55	33000	0.026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11日	34.00	30000	0.023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18日	36.75	2800	0.002
施美华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18日	36.42	141900	0.110
施美华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21日	36.05	46000	0.036

施美华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22日	36.83	25000	0.019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0年10月13日	32.31	271000	0.210
李剑峰	集中竞价	2020年10月13日	32.25	239300	0.186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0年11月2日	36.29	192500	0.150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0年11月3日	37.03	170900	0.133
李春荣	大宗交易	2020年11月3日	28.95	300000	0.233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0年11月4日	37.80	41000	0.032
李春荣	大宗交易	2020年11月4日	29.50	500000	0.388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0年12月3日	45.44	34000	0.026
李春荣	大宗交易	2020年12月4日	40.41	700000	0.544
李剑峰	集中竞价	2020年12月9日	44.17	82900	0.064
李剑峰	集中竞价	2020年12月11日	42.58	40000	0.031
李剑峰	大宗交易	2020年12月14日	34.27	708000	0.550
李春荣	大宗交易	2020年12月14日	34.27	175000	0.136
李剑峰	大宗交易	2020年12月15日	34.64	180000	0.140
李剑峰	集中竞价	2020年12月17日	43.39	68300	0.053
李剑峰	集中竞价	2020年12月18日	45.32	34310	0.027
李剑峰	集中竞价	2020年12月21日	45.24	63400	0.049
李剑峰	集中竞价	2020年12月22日	44.15	17064	0.013
李剑峰	集中竞价	2020年12月23日	43.87	30000	0.023
李剑峰	集中竞价	2021年1月11日	44.79	150000	0.117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1年1月11日	44.64	299630	0.233
李春荣	集中竞价	2021年1月12日	44.65	59000	0.046
合计				6420404	4.987

注：股东股份来源均为 IPO 前取得。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剑刚	合计持有股份	26382980	20.49	26382980	20.4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95745	5.12	6595745	5.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787235	15.37	19787235	15.37
李春荣	合计持有股份	27954630	21.71	24411700	18.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988658	5.43	3445728	2.68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965972	16.28	20965972	16.28
李剑峰	合计持有股份	25177340	19.56	22826066	17.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294335	4.89	3943061	3.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883005	14.67	18883005	14.67
施美华	合计持有股份	3858150	3.00	3371950	2.6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858150	3.00	3371950	2.6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83373100	64.76	76992696	59.8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违规减持的情况说明：公司董事长李春荣先生于2020年10月13月竞价交易卖出公司股票27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0%。公司副董事长李剑峰先生于2020年10月13月竞价交易卖出公司股票239,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6%。因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公告日10月30日前30日为窗口期，本次交易违反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中关于“在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规定，但并非其主观故意违规减持行为。

本次窗口期违规减持股票的处理情况：公司董事长李春荣先生、副董事长李剑峰先生对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票行为进行了反思，并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今后将加强自身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并严格遵守，防止此类事情的再次发生。公司将以此为戒，做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宣贯和执

行工作，督促相关人员规范运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避免此类违规事件再次发生。

2、截止目前，李春荣、李剑峰、施美华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为 6420404 股。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中约定减持股数，并严格遵守其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特此公告。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